

蓝蓝的天，蓝蓝的海

□李晓达



“下饭神菜”伴我一生

□庞世武

我家冰箱里，总有一罐舍不得吃完的“下饭神菜”，每逢我口淡厌食的时候，就会用它伴白粥。它对于我，有治愈的作用。它是乡下表嫂自制的萝卜干。但它保留着我小时候的记忆，有我妈制作的“菜头儿”的味道。

这道“下饭神菜”脆且香，味道浓郁，一度被妻子拒于冰箱外。好在后来妻子见我视为宝贝，也慢慢习惯了它的味道，才终于让它上冰柜立位。

据说，萝卜是世界古老的栽培农作物之一。小小的萝卜藏着我们祖先的智慧和人生哲理。古时就有“冬吃萝卜夏吃姜”的说法，而“一个萝卜一个坑”的说法，则饱含做人的哲理——寓意人要守道守规。

萝卜干在我们家乡，就称作“菜头儿”。每年深秋初冬是腌制萝卜干的黄金季节。爸妈从地里收回白白的萝卜，清洗干净，切成均匀的条块，然后用生盐搓腌，把萝卜中的酸辣味去除，晾晒在土坡上、稻草上。每一片萝卜干都要经过三五次的反复搓腌，再经过秋冬季的五天日晒风干，这样的萝卜干又香又脆。最后把它装进瓦罐里，可长久存放，日久留香。

有人说，童年之味，会印刻在每一个人的生命里。伴我长大的就是这又香又脆的萝卜干，它既是主菜，也是零食。童年时，每到深秋初冬的早晚，爸妈就嘱咐我们在山坡上草地上晒收萝卜干，这样的差事对于小孩来说可是件美差，既有得吃又好玩。每年爸妈也会为家里准备两三瓦罐的萝卜干，作为一年的伴饭菜。那个物资匮乏的年代，萝卜干就是最好的选择。

“春花秋月何时了，往事知

多少”，少年不经意的往事已逐渐淡忘，唯有舌尖上那“菜头儿”的味道留在记忆里。小时候我们吃饭很简单，妈妈每天早上煲一锅粥，对于正长身体的小孩子来说，那白粥配萝卜干，真是有“稀稠端热粥，初脆诱儿郎”的感觉。每天放学后，我们饿了就去洗一条萝卜干，伴粥吃上一碗，虽是最无奈的组合，也是最佳的、最可口的饭菜。更令人难以忘怀的是萝卜干煎蛋，家里能吃上干饭的晚上，妈妈就会把萝卜干切碎，伴上两个鸡蛋，下少许花生油，放进铁锅煎干，那种香味真是令我回味无穷。

与萝卜干相伴最难忘的时光是在镇里读中学的两年。那时的学校没有食堂，只有伙房负责蒸饭，我们就每周带几斤米、一玻璃瓶萝卜干去上学。每天早上和中午洗好大米放在铝制的盒子里，送到伙房，蒸好后我们去取回，再取些在家就炒好的萝卜干伴饭吃。每天只能吃两顿饭，没有早餐吃，所以到了课间时分，我们这些年轻人总是饿得肚子咕咕叫，自然没有什么零食吃，只能跑回宿舍，吃萝卜干送开水，感觉也是美美的。

一直到长大工作之后，了解到萝卜的营养成分，我才认识到那时萝卜干的作用。有人说，别忘了我们来的路。而我想说，别忘了我们来的“味”。这既是对过去的怀念，也是对现在生活的珍惜。当下的市场上、超市里，各式菜肴丰富多样，五花八门，感恩这个时代，这个国度，带给我们丰富又美好生活，而我依然常常回味“菜头儿”的味道。正如宋代释印肃诗中所述：“迷时只道有西天，悟来当甚乾萝卜。”一碗白粥，几粒萝卜干总让我倍感亲切。

《乡音》栏目欢迎投稿。稿件要求具有纪实性，以散文随笔为主，紧扣岭南文化。投稿请发至邮箱：hjds@ycwb.com，以“乡音”征文为邮件主题，并请提供详细个人信息。

最保险的生活

□林宏生

父亲晚年最牵挂的事，跟我个人问题有关系。

父亲六十多岁，已不做泥工活了，但还在旱地里种一些庄稼。他说晚年也需要自己承担起来。其实，我觉得是自己没有能力让父亲安享晚年。我从没有给父亲做过一次生日。反倒是父亲总牵挂着我。

我当时在一家中学教了三年书，工资低得可怜。为了能有一个更好的将来，我26岁时又去报考了省城一所学校继续深造。因此到了二十七岁，我还是孑然一身。父亲紧张起来，催促我尽快找对象。父亲对我说：“要求不要太高，农村的也好，可以来家里种田。”父亲原本就不赞成我继续读书，现在更怕我超过三十岁就很难找对象了。

农村小伙普遍结婚早。男人30岁是分水岭，超过30岁，多半会成为光棍。父亲老是在我面前唠叨：“同村某某，跟你同龄，已经是三个孩子的父亲了。”父亲到细姨家、姑姑家、大姐家和二姐家时，都会提及我的终身大事，让他们都来做我的思想工作。

我说：“要随便找一个，很容易。”可是，我有所谓的追求和梦想，所谓的两情相悦。但在父亲看来，那是吃饱撑了的城里人的游戏，农村人只知道按季节播种才是正理。父亲是怕我的婚事错过季节，最后颗粒无收。

有一日，我从省城回老家，父亲高兴地跟我说：“圆桃婆说要给你介绍对象，姑娘在县城卖衣服，浑身是金（穿金戴银）。”“浑身是金”，对于媒人来说是个卖点，说明姑娘是有钱人或者家庭经济不错。我曾在巷子里买过圆桃婆卖的豆腐，她一声高亢激越的叫卖声“豆腐——腐——”，如同大喇叭广播，能从巷头传到巷尾，未曾想她也会以生意人的眼光来为我做媒。

父亲很期待，几乎用渴望的眼睛看着我，希望能从我这里得

到一个满意的答复。可是，我一生缺钱，却偏偏对一位“浑身是金”的姑娘不感兴趣。

又有一次，父亲说：“你看隔壁的某某，也是当老师的，他教完书回家总是帮妻子干农活，家庭经济搞得很宽裕，他们家充满满仓的谷子，有堆积如山的番薯，有其他满钵满埋的农作物，总不至于饿肚子。”这就是父亲认为最保险的生活。

我可真服了我的父亲。我好不容易“洗脚上岸”，哪有折回去之理？即便家里堆满谷子番薯，也只是确保我不会饿着，离我认为的体面生活还很遥远。但是曾经怕了的父亲，把满屋子都是谷子、番薯作为自己追求的目标。

父亲不知道，在我来大城市读书之前，已有一个姑娘向我示好，我编造了各种理由才辞掉姑娘的一番好意。

父亲不知道，在村里我是老大不小了，但到城市里，我还嫩着哩。正青春勃发。班里有好几位同学年龄与我差不多，也是活蹦乱跳的单身狗。父亲不知道，他儿子命中注定是要晚婚的。鲁迅曾说：“人必须生活着，爱才有所附丽。”我也要在贫瘠的命运土地上耕耘出一片绚丽的花朵。

父亲有这些想法，还是跟他经历的苦难有关。

父亲在家是独子，十几岁时被日本鬼子抓去做苦役、挖战壕、挖地洞，父亲命大，侥幸从鬼子的魔爪中逃脱，回到奶奶身边。当时奶奶欢喜地哭了，说：“祖上显灵，林家血脉不该断。”

这件事是我最近回乡下看大姐时她跟我说的，说是奶奶从前告诉她的。我听得错愕不已。我只知道，父亲一辈子与灰沙和泥土打交道，日子过得粗糙，想不到父亲还有这样的坎坷经历。

父亲离开我们十年了。我依然未婚，但我想，父亲的在天之灵，应该会理解我的。

骂地，又不敢回去找摊主退钱，只能人手一串烂荔枝，在房间来回转圈。

学校领导看在眼里，急在心里，可不能让这些好不容易招回来的大学生跑了呀。先是给他们介绍女朋友，未婚女老师、适龄社会女青年、辍学大龄女生，环肥燕瘦，都组织起来，和外地老师出去跳舞、烧烤、看电影。不管成不成，先把心给拴住了。再是鼓励办各种补习班、课外兴趣班，给场地提供桌椅，又帮忙宣传，经济搞活就能留住人。于老师就办了个电子琴班。大家都说他教得好，报名的人把门都快挤破了。

我那时上小学三年级。有个亲戚在中学搞行政，也让我去于老师的电子琴班，说他能帮忙打个折。我就这样认识了于老师。

一

我家在汕尾市沿海一个叫甲子的小镇。20世纪90年代镇上中学缺老师，便从外省招聘了一批。于老师就是这样到镇上的。甲子人把外地人全部叫作“外省”，连个“人”字都不加。所以至今我也不知道于老师究竟是哪个省的。

于老师是专业音乐学院毕业，钢琴、吉他、笛子、小提琴、黑管他都会，吹呀、扬琴什么的，他拿过来摆弄几下就能出调。他歌也唱得好，而且边听歌就能边把谱子写出来。于老师当时刚毕业，原本以为能凭着音乐才华来改革前沿大展身手。没想到广东也有甲子这种又穷又没文化的海边小镇，街面斗殴喊人都不用铜锣，就拿个破脸盆一顿敲，哪里有什么音乐的市场。

于老师刚到甲子时，长吁短叹，每晚月亮出来后他就到宿舍窗口架起小提琴，曲子一首比一首悲。宿舍楼下卖甜汤的老板太太急得快哭了：“这个外省短命仔，锯的什么短命曲，都没人来看甜汤罗！”不光于老师，几个刚来的外省老师情绪都不高。他们本地话不会说，经常被骗都不知道。在街上看见卖荔枝的，几个老师凑过去看看“活的荔枝”长什么样，摊主热情地递了一串让老师们尝尝。于老师确实好吃，不好意思只尝不买，便凑钱买了几斤，可回到宿舍喜滋滋坐着剥荔枝，竟全是烂的。几个人咒骂

于老师看不起流行音乐，但对当时的一个流行歌手陈玉双非常推崇。他有一张自己翻录的磁带，第一首就是陈玉双的《蓝蓝的天，蓝蓝的海》。他常打开录音机边听边跟着唱：“蓝蓝的天，蓝蓝的海，沙滩上有我在徘徊……”有时停下来问我们：“是不是流行歌就没古典气质？”不待我们回答，他马上接着说：“听听这个！这嗓音！这配乐！这韵味！”然后眯着眼睛接着唱：“淡淡的风轻轻吹来，赶走了寂寞的情怀……”歌词也好！我们点头如小鸡啄米，难得老师佩服个活人，还是中国的，了不起。

于老师说自己最擅长黑管，也就是单簧管。但这东西在我们镇上没有市场。黑管不像笛子那么方便，要一直含着，声音也不响，人一吵就听不见，认真听又很容易有点尿意。一天学琴结束后，于老师拿出黑管问我们谁想学，我们都婉拒了。他很失望：“那我吹一曲，你们听听表达了什么？”我们都夹紧双腿坐在床上听完，纷纷说“真好听”，接着下床作势要走。于老师把门一关，问：“听出什么意思没？”我们集体摇头。他苦口婆心：“猜一猜大概有什么意思？”一个同学顾左右无敢应者，便壮着胆说：“很悲伤的？”于老师大喜：“为什么有悲伤的感觉？”同学看蒙对了，不由大喜，昂然回答：“像出殡的曲。”于老

二

断断续续学了一个学期后，因为我和其他两个小孩子学得好一点，弹的曲子基本在拍子上，于老师对我们三个人入室弟子礼之，就是一周两次傍晚到他宿舍学琴，不另收费。

单身教师宿舍小，一张床，床头一张桌子，床尾一个柜子，其他就没什么地方了。于老师在桌上放了一台雅马哈的电子琴自己弹，在床边支个琴架放了个国产琴给我们用。我们三个并排坐在他的床上，轮到谁弹谁就挪到琴前。

一天，他正给我们演示《卡门》序曲，刚好到感情激昂之际，他低头半闭眼睛，背部绷紧，十指忽快忽慢如抓沙蟹。这时却啪的一声停电了！可能是宿舍楼谁用电炉了。于老师噌地站起来，手往空中一举。我们吓得大气不敢出。他转过身来，手用力往下一劈：“你们以后要学钢琴！”我们木然。全镇都没几个人见过钢

琴，学校有个风琴，好几个键还瘪下去不出声了，于老师每次伴奏，一弹到这些个键就得用嘴巴唱出来，幸亏他唱得准。这时，他停了大概有一分钟，开始用修长的食指逐个点我们：“你、你，还有你，还要学钢琴，没有电也能弹。”我们表示赞同。他灿灿坐下，手指在没声的键盘上来回跳动：“不但要学钢琴，还要懂点古典，不要光学流行歌。”我们哪有我在徘徊……”

三

几个学校联合组织外地老师去镇外的海边烧烤，鼓励老师们带女友去。于老师没有女友，他交际面窄，学校大姐们介绍的女边听边跟着唱：“蓝蓝的天，蓝蓝的海，沙滩上有我在徘徊……”他捏着油印的通知想了想，决定带我们三个去：“我们也是朋友嘛。”

烧烤那天，他背了个吉他，还穿了件浅蓝的牛仔服，前两年在县城上买的。他颇为得意，秋风微凉就穿上了。到了地方，我们三个小孩都忙着和老师们拾树枝、扎鸡翅。于老师把琴拿出来弹，先唱《蓝蓝的天，蓝蓝的海》。一开唱，几个外地老师的女伴就过来了：“于老师的吉他弹得好浪漫哟。”于老师牛仔服下摆被海风一吹，呼啦啦的，画面的确挺浪漫：“失落的情失落的爱，这一切我都已忘怀……”几个外地老师斜眼盯着，手里把树枝折得咔嚓咔嚓。于老师就不唱了，灿灿说：“风太大，不唱了。”后来喝了几瓶啤酒，于老师一个人拿了琴不知躲到哪里去了。

天色暗了，我们才从海边的一块大石头上找回他。回来路上，他突然没头没脑地和我说：“在海边一个人唱歌真是快乐！”于老师大喜：“为什么有悲伤的感觉？”同学看蒙对了，不由大喜，昂然回答：“像出殡的曲。”于老

师半晌没说话，一会才点点头：“大概有点像吧。”看他没有继续挽留的意思，我们乘机开门走了，教黑管这事也就不了了之了。

前两年我得了张赠票去听音乐会，听到个黑管独奏的《月光》，仿佛就是于老师当年吹的那首曲。我夹着腿听了，哎，还真的有点悲。想想那时于老师也挺悲的，这么好的曲子只能吹给三个小学生听，简直对牛弹琴。

四

那天我在新华书店，一直定定地看着那个像于老师的人。

样子是像，但如果是他，现在也得四十多了，不可能看起来还像二十来岁人那么年轻。我暗想，可能是于老师的儿子，继承了父亲基因，也学音乐。或者国家有一个什么计划，专门找一些气质、形象相似的人，统一培训音乐能力，再派去文化落后地区讲授，提高全民素质，功在当代，利在千秋。又可能这人就是于老师，驻颜有术，红尘诸多磨难也没有留下痕迹……

我正胡思乱想着，那人已经从店门出去了。想追上去问问，又觉得太过唐突，正犹豫间，他已经走入北京路的人潮中不见了。人海茫茫，这一别，可能又要二十多年光阴才能再得一见了。可惜。

咖啡的滋味

□明前茶

傍晚6点，为家人排队热饭时，意外发现住院部尽头的设备间里充盈着咖啡香。

原来，我们的护工老吴与他的三位同乡，正围着设备间里唯一的课桌在喝咖啡。见了我们，他笑道：“这会儿，家属来探视，我们当护工的躲躲开一会儿，让人家跟病人说说体己话。等着也是等着，我们要喝一杯么？别嫌弃，我们这里只有速溶的。”

我赶忙谢绝了，同时也很好奇，陪护者本来就很难入睡，护士会巡视，病人要起夜，隔壁的脑血栓患者性情大改，昨晚刚闹了一夜……“你们再喝咖啡，晚上还能睡得着？”

老吴笑道：“前半夜就靠咖啡提神了。不然，服侍病人那么累，晚上10点一熄灯，一准儿睡死了，会听不见病人翻身哼唧的声音。我们现在喝完咖啡，依旧挨枕头就睡着，只不过，人睡着了，耳朵上的汗毛还醒着，病人的点滴要换瓶了，我们都能听见。倒是外头下雨刮风了，我们却听不见。你说奇也不奇？”

老吴的同乡也是隔壁病房的护工，补充道：“遇到安静的病人，体重轻，翻身动静小，那我们就得警醒些，咖啡粉要加到一包半；遇到我服侍的那老爷爷，半夜吵着要看动画片，要吃小馄饨，我这咖啡只能喝半包。老爷爷要哄，他白天黑夜颠倒，你也得撑着眼皮安抚他。可我也得找工夫眯一觉，对不对？”

我由衷感叹：“你们这个活，干得不容易。”

老吴憨笑着说：“读书费劲，只有出来务工。在医院里当护工，在病人的脚跟头搭折叠床，或者两张椅子拼一块儿，就算对付着休息了，可这城里的房租也省了；家属一般都客气，给病人带饭带汤，有时给我们也带一份，伙食费又省了一半。不做护工，家里儿女都在上大学，怎么供呢？”

老吴他们几位都是安徽同一个县的，舅舅带外甥，婶子带侄儿，堂叔带上远房表妹，一个接一个，像滚雪球一样，将整个村落、整个乡镇的中年劳动力，陆续都带出来当了护工。护工挣来的钱，要帮子女在城里安家，还要捐出几百元，将老家破旧的木桥修好，毕竟，年长的父老乡亲与自家爹娘，依旧在那片土地上种着稻子，玉米与菜蔬，总要让他们在风雨大作时走得安全些，对吧？

有谁知道，这乡间小桥上的一块木板，也是护工们用熬夜的咖啡换来的呢？瞅了一眼他们泡在搪瓷缸子里的两块钱一包的咖啡，我跟老吴说：“我有挂耳咖啡，那个口感好，明天我带给你。”

老吴谢绝了。他说：“做挂耳费工夫，我们哪有空，病人一喊，我们就要扔下搪瓷缸子，立马奔去。还有，苦咖啡要加一两勺奶，买盒鲜奶用不完，要放冰箱。医院预备的冰箱，里面放满了病人的饭菜，我们能让一点地方，就让让。”

他们可能是城里最后一批喝速溶咖啡的人了吧。我听老吴说，11月大促，他刚买了200包呢。



夕照亚龙湾

文图 谢锐勤



俯视亚龙湾



峭壁泳池



过江龙索桥

登上“热带天堂”森林公园那个海拔约450米的山之巔龙头岭，俯视亚龙湾，只见宛如一轮月牙正镶嵌在山海之间，海面平静，天空与海面模糊了界限，一片白茫茫的，让人分不出究竟是天变成了海，还是海变成了天？

近黄昏时，和友人走进亚龙湾。从东往西看，夕阳像是魔术师，将天空从深蓝变浅蓝、从灰白变昏黄，将海浪从深蓝变浅黄、从金黄变暖橙，须臾之间，颜色变化神出鬼没。当西边完全弥漫在一片神秘金光中时，海那边的那些山仿佛一尊卧佛平躺在海边，似乎也在安享此刻夕阳的壮美。海面金光密集之处，好像有一条黄金水道从佛身延展至我的脚下。海风吹起，海浪一波接一波，海面也变成一面随风起伏的锦缎，在俯冲又飞起的海鸥陪伴下，又像美人鱼在扭动婀娜的身姿，风情万种。

海浪一遍遍地冲刷着沙滩，趁着浪花退去而沙滩仍

残留一层薄薄的水气时，夕阳将沙滩也染黄了。向海面看，开摩托艇的弄潮儿在肆意炫技，快速冲向浪花，有时凌空跃起划出一条弧线，艇上传来惊叫声连连；再向外看，零散的渔船在收网，船和网都被涂上一层油润的光泽，画面似乎正好可以配上一曲悠然自得的《渔舟唱晚》；在山的制高点，灯塔顶部远远看去如同在大澡盆中沐浴的婴儿，胖墩墩的，用亲情的力量召唤着行船人回家。

眼前的世界被简化成一个个剪影。情侣牵手站立，利用潮水涨落间隙在沙滩上画着爱心，两人相视而笑，女生踮起脚尖，鼻子碰到一起，剪影变成优美的曲线；小朋友相约跳浪，当红衣男孩高高跳起时，黄衣男孩却突然俯身将潮水泼到他脸上，红衣男孩随即反击，剪影变成朵朵浪花；中年夫妇一人一边挽着老人的手在散步，老人时而指点渔船，时而闭目听风，熟悉的景象也许让他

想起了曾经的岁月，剪影变得温馨又柔和。逆光下，每个人都面目不清，但“明亮的事物各有千秋”，每个人的形象又都异常清晰。

“我不再追求幸福/我就是幸福/我不再想象生活/我就是手生活。”是阿·亚龙湾很美，但爱情更美、亲子更美、团圆更美，美既是天地的恩赐，又何尝不是氛围的营造与心境的呈现？

和友人来亚龙湾的目的，是探讨其火锅店面临的困境与发展。友人以前开店的目的是快速扩张，想在最短的时间内赚到最多的钱，但经历挫折后，现在只想将店做到小而美，带领一帮长期跟随的小兄弟去过上好日子，同时给喜爱他们的客人提供一个别致的去处。经历让友人不再执着于个人财富的增长，变得更注重客人的满意与员工的共富。以人为本，让员工及其家人都能来亚龙湾度假，共享团圆之乐，这样的愿景，不也跟亚

龙湾一样美吗？

“一年好景君须记，最是橙黄橘绿时。”日落亚龙湾，落下的是壮丽的夕阳，但升起的是不灭的希望。放下心中的纠结，友人胃口大开，点了海胆蒸蛋，甜嫩鲜美；清蒸海虾，饱满柔韧；姜葱炒和乐蟹，膏满肉肥；生蚝刺身，肥美汁甜……他说：“绵密得宛若一个法式深吻，有种令人窒息的冲动。”甜美的海鲜，也许打开的不止是胃口，还有悠闲日子的味道，还有幸福生活的味道。

《大美中国》栏目欢迎投稿。稿件要求以纪实性的图片为主，紧扣“大美中国”主题，内容不限，可人可景可物。投稿请发至邮箱：ywdmzg@163.com，并请以“大美中国”为邮件标题，同时提供详细个人信息。